

证券代码：870438

证券简称：博融智库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2025 年 8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等议案，并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发出本次临时股东会通知，通知确定本次股东会预计召开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2 日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本年度股东会开会通知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2 日上午 10 点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0438	博融智库	2025 年 9 月 1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	√
2	《修订公司章程》	√
3	《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》	√
4	《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
5	《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》	√
---	-------------	---

一、 审议《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议案

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32,545,939.47 元，公司合并实收股本为 35,0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二、 审议《修订公司章程》议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

三、 审议《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现对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四、 审议《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现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五、 审议《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议案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现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二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- 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2 日，9:00-10:00。

(三) 登记地点：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9 号高盛大厦 23c06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巫丹婷，联系电话：020-38342734，邮箱：1905099211@qq.com，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软件路 11 号五楼 503 室，邮编：510000。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州博融智库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6 日